

## 【虎科大 113 學年度第二學期隨班附讀流程】

### 一、114 年 2 月 17 日(一)至 114 年 2 月 22 日(六)

- (一) 於第一週第一門課程上課前帶高中職以上畢業證書到推廣教育中心辦公室填寫「報名表」及「申請表」(依修課課程每系填一張)
- (二) 加入本學期隨班附讀 line 群組
- (三) 第一週上課時到教室瞭解課程大綱及考試作業相關規定，確定適合在下課時間向老師表達想隨班附讀，**請老師在報名表上簽名同意。**



↑ 11302 LINE 群組

●領取資料：隨班附讀報名表一份、申請表數張(每系一張)。

### 二、114 年 2 月 24 日(一)至 114 年 3 月 3 日(一)

**114/03/03(一)前一定要**將老師簽名後的「隨班附讀申請書」送回本中心並繳費才算完成報名(每系填一張、每一門課老師都要簽名)。

推廣教育中心於校務系統建立學員資料並協助選課(完成後學生都可於本校數位學習平台看到課程資料)，**每次上課都要在數位學習平台上完成點名！**

### 三、114 年 3 月 10 日(一)之後(提早完成會在群組公告)

於本校**新版數位學習平台 TronClass** 確認是否有課程資料

網址：<https://ulearn.nfu.edu.tw/>



TronClass

### 四、114 年 6 月 23 日(一)至 114 年 6 月 28 日(六)

學校成績繳交截止日後老師將成績上傳至學校系統，成績及格將由中心製作成績單。

●領取資料：收到成績單後向中心申請學分證明書，再通知領取學分證明書。

※請密切注意各課程作業繳交及小考、期中考、期末考的時間及方式，沒有交作業或參加考試，學分費及時間可能就打水漂浪費了。

※二技報考 80 學分認證，每學期最多 18 學分，課程名稱不可以重覆。

※修讀學分班因不具正式學籍，故無學生證! 也無法辦理兵役緩徵!

相關事項歡迎上班時間與虎科大推廣教育中心王小姐聯繫 (05-6315074)

上班時間：週一 12:00-20:30、週二至週五 9:00-17:00。(中午休息 12:00-13:30)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進修推廣部 推廣教育中心

📍本中心官方 LINE：<https://lin.ee/rtlIVyzo> (可自行輸入 ID @670cvvws)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第一校區大門警衛室右邊第四教學大樓 6 樓右轉第一間